

中華大學

制定單位：國際智慧學院	「緯創軟體日本資訊服務學分學程」 修業辦法	文件編號：HA0-3-113
公佈日期：111年4月13日		頁次：1

110年11月22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應用日語學系課程規劃會議訂定
110年11月26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應用外語暨智慧商務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會議通過
110年12月1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人文社會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
110年12月10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資訊工程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
111年1月3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資訊電機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
111年4月13日 110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

壹、目的

本學程藉由產學跨域課程結合，提供日本語文及程式設計方面之專業知識及其應用能力，以提升學生就業之競爭力。

貳、範圍

參與院系：國際智慧學院、資電學院。

修課對象：全校大學部在校生。

參、權責單位

國際智慧學院、資電學院：師資聘任、課程規劃與資格審核。

教務處註冊組：資格審核。

肆、名詞解釋

無。

伍、內容

第一條 設置宗旨與目的：本學程藉由產學跨域課程結合，提供日本語文及程式設計方面之專業知識及能力，以提升學生升學及就業之競爭力。

第二條 學程名稱：

一、中文學程名稱：緯創軟體日本資訊服務學分學程

二、英文學程名稱：Program in information Services for Wistron ITS (Japan) Inc.

第三條 師資：國際智慧學院、資電學院與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緯創）協商聘任之。

第四條 召集人：國際智慧學院院長。

第五條 申請程序：依「中華大學學分學程設置實施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中華大學

制定單位：國際智慧學院	「緯創軟體日本資訊服務學分學程」	文件編號：HA0-3-113
公佈日期：111年4月13日	修業辦法	頁次：2

第六條 課程規劃：

一、本學程應修學分數為17學分。學生需修習國際智慧學院系、資電學院系所開緯創指定課程如下表。

科目名稱/學分	開課學院系	
「初級日語（一）」/4學分	必 選	國際智慧學院
「初級日語（二）」/4學分		國際智慧學院
「Java程式設計」/3學分	任 選 三 門	資電學院或國際智慧學院
「SAP（配銷模組）」/3學分		國際智慧學院
「視窗程式設計」/3學分		資電學院或國際智慧學院
「Python程式設計」/3學分		資電學院或國際智慧學院
「進階網頁程式設計」/3學分		資電學院或國際智慧學院
「人工智慧」/3學分		資電學院
「Power BI 應用:大數據和視覺圖表設計」/3學分		國際智慧學院

二、修畢前述學分，且通過「JLPT日語能力試驗N2級」檢定者，並經學分學程參與單位及註冊組審查後，方可取得本學程之修業證明，且得以參加緯創之日本就業實習或日本就業面試。如僅修畢前述學分，但未符合前述規定取得檢定者，將不核發修業證明，且不得參加緯創之面試。

三、學生修畢本學程之學分數，若非主學系之修課學分數，可列為外系畢業學分數。

第七條 欲抵免上述所列日文科目者，須依「應用日語學系部份日本語文課程抵免辦法」，向開課系所提出申請，經核可後得予抵免。

第八條 其他修習學程有關規定，依「中華大學學分學程設置實施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第九條 本辦法經應用日語學系、應用外語暨智慧商務學士學位學程、資訊工程學系、國際智慧學院與資訊電機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大學

制定單位：國際智慧學院	「緯創軟體日本資訊服務學分學程」 修業辦法	文件編號：HA0-3-113
公佈日期：111年4月13日		頁次：3

陸、相關文件

中華大學學分學程設置實施細則。

柒、使用表單

中華大學修讀學分學程申請表。

中華大學學分學程證明書申請表。